证券代码：603617　　证券简称：君禾股份　　公告编号：2020-063
债券代码：113567　　债券简称：君禾转债

君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注销原因：根据公司《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十四章第二节第二条第一款规定：激励对象合同到期且不再续约的或主动辞职的，自情况发生之日，对激励对象已解除限售股票不作处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以授予价格与同期银行存款利息之和进行回购注销。现因激励对象陈艳、张志航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其对应的已授出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应予以回购注销。

本次注销股份的有关情况

单位：股

回购股份数量	注销股份数量	注销日期
45,276	45,276	2020 年 7 月 7 日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决策与信息披露

君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04 月 29 日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回购并注销已授出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45,276 股，共涉及股权激励对象 2 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君禾股份关于回购注销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1）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及在指定媒体上刊登了《君禾股份关于回购注销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2），就本次股份回购注销事项履行通知债权人程序，在约定申报时间内，无债权人要求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一）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及依据

根据公司《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十四章第二节第二条第一款规定：激励对象合同到期且不再续约的或主动辞职的，自情况发生之日，对激励对象已解除限售股票不作处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以授予价格与同期银行存款利息之和进行回购注销。

目前，激励对象陈艳、张志航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其对应的已授出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应予以回购注销。

（二）本次回购注销的相关人员、数量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陈艳、张志航共 2 人，合计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45,276 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剩余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 1,376,704 股。

（三）回购注销安排

公司已经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申请开立了股份回购专用账户（账号：B882424869），并向中登公司申请办理了对上述 2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45,276 股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过户手续，预计该部分股份于 2020 年 7 月 7 日完成注销，公司后续将依法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份结构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份性质	变动前	变动数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37,765,460	-45,276	137,720,184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61,740,980	0	61,740,980
股份合计	199,506,440	-45,276	199,461,164

四、说明及承诺

公司董事会说明：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涉及的决策程序、信息披露符合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规定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的安排，不存在损害激励对象合法权益及债权人利益的情形。

公司承诺：已核实并保证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的对象、股份数量、注销日期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已充分告知相关激励对象本次回购注销事宜，且相关激励对象未就回购事宜表示异议。如因本次回购注销与有关激励对象产生纠纷，公司将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上海嘉坦律师事务所认为，本次回购注销已取得了现阶段必要的批准与授权，履行了相应的程序；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的原因、回购价格、股票数量、资金来源及影响及注销安排，均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注销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结果产生实质性的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以及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尚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办理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上海嘉坦律师事务所关于君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之法律意见书》；

3、回购注销实施申请；

4、经公司及董事会盖章、董事长签字的说明及承诺书。

特此公告。

君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07 月 03 日

证券代码：601901　　证券简称：方正证券　　公告编号：2020-054
债券代码：145812　　债券简称：17 方正 C1
145842　17 方正 C2
151470　19 方正 C1
150532　18 方正 F3
151205　19 方正 F1
151290　19 方正 F2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所处诉讼阶段：案件执行

公司所处当事人地位：申请执行人

涉案金额：本金合计 44,794 万元

公司已对本次诉讼涉及的 *ST 北讯股票质押项目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34,335.03 万元，终结本次执行程序不产生损益影响。

一、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

2017 年，天津信利隆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天津信利隆”）作为融入方与公司开展了 3 笔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天津信利隆以持有的 66,635,543 股北讯集团股票（*ST 北讯，证券代码：002359）质押给公司进行融资。因融入方天津信利隆及保证人均未按约定向公司偿还债务，公司依法向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简称“深圳中院”）申请了强制执行，要求天津信利隆、陈岩、于茜茜、天津中融合科技有限公司等被执行人立即偿还欠付公司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融资本金合计 44,794 万元及相应的利息、违约金、实现债权和质权的费用等全部债务。2019 年 5 月，深圳中院立案执行。

2019 年 12 月，深圳中院裁定强制拍卖、变卖天津信利隆持有的 66,635,543 股 *ST 北讯股票以清偿债务。上述股票拍卖、变卖均流拍，深圳中院裁定将上述股票作价 91,669,184 元抵偿给公司所有。2020 年 6 月 29 日，公司收到《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上述 66,635,543 股 *ST 北讯股票已过户到公司名下。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二、本次诉讼进展情况

2020 年 7 月 1 日，公司收到深圳中院送达的《执行裁定书》，深圳中院认为，本案质押股票已处分完毕，仍不足清偿申请执行人债务，申请执行人也未能提供可供执行人财产线索，本次执行程序无法继续，可予以终结，需要等待继续执行的条件成就后再重新启动。深圳中院裁定如下：“终结本次执行程序。申请执行人发现本案符合恢复执行的条件，可以再次申请执行。本裁定送达后立即生效。”公司已对本次诉讼涉及的 *ST 北讯股票质押项目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34,335.03 万元，终结本次执行程序不产生损益影响。

公司将积极采取各项措施，维护公司及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并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3 日

证券代码：603333　　证券简称：尚纬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0-042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四川尚纬艾克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尚纬艾克”）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担保的金额：本次为尚纬艾克提供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3000 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3000 万元（包括本次担保额）。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公司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逾期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尚纬艾克向乐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申请额度为人民币 3000 万元，公司对上述业务提供担保，并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签订了《保证合同》。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2020 年 6 月 1 日）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议案》，公司为尚纬艾克的银行融资提供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3000 万元。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披露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33）。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四川尚纬艾克电缆有限公司
2.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3. 注册地点：四川省乐山高新区乐高东路 366 号
4. 法定代表人：何春颖
5. 经营范围：电线、电缆、光缆及电工器材研发、制造和销售；通用仓储；货物运输代理，电工器材批发和进出口，有色金属压延加工；贸易代理。
6. 被担保人与公司关系：四川尚纬艾克电缆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7. 尚纬艾克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科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0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948.64	2272.60
负债总额	287.47	232.15
资产净额	1661.17	2040.45
营业收入	1377.51	280.69
净利润	-307.00	-39.15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类型：保证

担保金额：人民币 3000 万元

若主合同为借款合同，则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债权人根据主合同之约定宣布借款提前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借款提前到期日之次日起三年。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尚纬艾克日常经营所需，符合尚纬艾克发展和生产经营的要求。尚纬艾克财务状况和资信情况良好，且公司能实时监控其现金流向与财务变化情况，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上述担保行为不会损害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五、累计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12,000 万元（包括本次担保额，其中对全资子公司 9000 万元，对控股子公司 3000 万元），占公司 2019 年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 7.83%，不存在担保逾期的情形。

特此公告。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三日

证券代码：603879　　证券简称：永悦科技　　公告编号：2020-038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

A 股每股现金红利 0.05 元

每股转增股份 0.4 股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 股	2020/7/9	—	2020/7/10	2020/7/13	2020/7/10

差异化分红送转：是

一、通过分配、转增股本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经公司 2020 年 5 月 21 日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转增股本方案

1.发放年度：2019 年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差异化分红送转方案：

根据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 200,412,000 股扣除目前回购专用账户上已回购的股份数量 2,970,000 股后的 197,442,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9,872,1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转增股本 4 股，共计转增 78,976,8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 200,412,000 股增加为 279,388,800 股。

公司将按照以下公式计算除权（息）开盘参考价：

除权（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格 - 每股现金红利）÷（1+ 流通股份变动比例）

根据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按照扣除回购股份后的股份数 197,442,000 股为基数进行分配。由于本次分红为差异化分红，上述公式中现金红利和流通股份变动比例指根据总股本摊薄调整后计算得到的数值，计算公式如下：

每股分派的现金红利 =（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 × 实际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 总股本 =197,442,000*0.05/200,412,000≈0.049 元

每股分派的流通股份变动比例 =（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 × 实际分派的送转比例）÷ 总股本 =197,442,000*0.4/200,412,000≈0.39

因此，公司除权（息）参考价格 =（前收盘价格 -0.049）÷（1+0.39）=（前收盘价格 -0.049）÷ 1.39 元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 股	2020/7/9	—	2020/7/10	2020/7/13	2020/7/10

四、分配、转增股本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1）公司股份回购专户的股份不参与利润分配；

（2）除股份回购专户及公司自行发放红利的股东外、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自行发放对象

公司股东傅文昌、陈志山、付文英、付水法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发放。存放于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账户号码 B882362017）的股份系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的股份，不参与利润分配。

3.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及《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 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的有关规定，个人及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05 元；持股 1 年以内（含 1 年）的，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05 元，待其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其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 5 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具体实际税负为：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20%；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10%；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本公司将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 QFII 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 号）的规定，按照 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 0.045 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对于香港联交所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公司 A 股股票（“沪股通”）其现金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扣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 号）执行，按照 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 0.045 元。

（4）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税法规定自行判断是否应在当地缴纳企业所得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人民币 0.05 元。

五、股本结构变动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转增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非流通股）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流通股）	200,412,000		78,976,800	279,388,800
1、　A 股	200,412,000		78,976,800	279,388,800
三、股份总数	200,412,000		78,976,800	279,388,800

六、摊薄每股收益说明

实施送转股方案后，按新股本总额 279,388,800 股摊薄计算的 2019 年度每股收益为 0.09 元。

七、有关咨询办法

对于公司本次权益分派事项如有疑问，请通过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法务部

联系电话：0595-87259025

特此公告。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3 日

证券代码：603056　　证券简称：德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1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 123,590.00 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中国工商银行法人“添利宝”净值型理财产品、中国工商银行法人“添利宝 2 号”净值型理财产品、中国农业银行“金钥匙·安心快线”天天利滚利第 2 期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中银日积月累 – 日计划产品。

委托理财期限：无固定期限，可随时申赎。

履行的审议程序：2020 年 4 月 29 日，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并经 2020 年 6 月 8 日召开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的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业务，在此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有效期自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公司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合理利用暂时闲置自有流动资金，用于购买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提升资金资产保值增值能力，为公司与股东创造更大的收益。

（二）资金来源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自有流动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自 2020 年 6 月 9 日公司在指定媒体和网站披露的《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至本公告日，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中国工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添利宝”净值型理财产品	23,590.00	2.82%	-	无固定期限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中国工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添利宝 2 号”净值型理财产品	20,000.00	2.61%	-	无固定期限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中国农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金钥匙·安心快线”天天利滚利第 2 期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40,000.00	2.60%	-	无固定期限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银日积月累 – 日计划	40,000.00	2.50%	-	无固定期限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将严格执行《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进行投资理财，防范投资风险。同时，公司将结合日常经营、资金使用计划等情况，在授权额度内合理开展理财产品投资。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发行主体财务情况，一旦发现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内部审计机构有权对其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中国工商银行法人“添利宝”净值型理财产品

产品认购金额	23,590.00 万
产品起息日	2020/7/1
产品到期日	无固定期限
流动性安排	无
支付方式	网银扣款
是否要求履约担保	无
理财业务管理费的收取约定	0.20%（预期收益率中已扣除）

2、中国工商银行法人“添利宝 2 号”净值型理财产品

产品认购金额	20,000.00 万
产品起息日	2020/7/1
产品到期日	无固定期限
流动性安排	无
支付方式	网银扣款
是否要求履约担保	无
理财业务管理费的收取约定	0.20%（预期收益率中已扣除）

3、中国农业银行“金钥匙·安心快线”天天利滚利第 2 期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产品认购金额	40,000.00 万
产品起息日	2020/7/1
产品到期日	无固定期限
流动性安排	无
支付方式	网银扣款
是否要求履约担保	无
理财业务管理费的收取约定	销售管理费：0.70%/ 年；投资管理费：0.10%/ 年（预期收益率中已扣除）

4、中银日积月累 – 日计划产品

产品认购金额	40,000.00 万
产品起息日	2020/7/1
产品到期日	无固定期限
流动性安排	无
支付方式	网银扣款
是否要求履约担保	无
理财业务管理费的收取约定	0.20%（预期收益率中已扣除）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中国工商银行法人“添利宝”净值型理财产品、中国工商银行法人“添利宝 2 号”净值型理财产品、中国农业银行“金钥匙·安心快线”天天利滚利第 2 期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中银日积月累 – 日计划产品主要投资于符合监管要求的固定收益类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各类债券、存款、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质押式及买断式回购、银行承兑汇票投资等。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实施委托交易时，尽职调查交易各方当事人的基本情况、信用情况及其交易履约能力等，以此选择确定具体受托方、资金适用方等交易各方。公司本次购买的产品属于无固定期限的低风险浮动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银行内部风险评级为 PR2 及以下，符合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以及董事会决议要求的委托理财项目。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一）受托方的基本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的交易对方均为已上市金融机构，相关财务指标按要求披露于对应的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明细如下表：

受托方	股票代码	上市证券交易所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1398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1288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1988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交易对方与本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公司董事会尽职调查情况

公司董事会已授权管理层对受托方的基本情况、信用情况及其交易履约能力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未发现受托方有损害公司理财业务开展的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3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907,798.18	916,247.84
负债总额	502,230.96	520,404.49
净资产	405,567.22	395,843.35
货币资金	131,745.35	201,609.82
项目	2019 年度	2020 年一季度
经营活动中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957.81	15,426.80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 20.16 亿元，本次委托理财资金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 61.30%。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影响。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使用，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公司将购买的理财产品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理财收益计入“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最终以年度审计的结果为准。

五、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无固定期限的低风险浮动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银行内部风险评级为 PR2 及以下，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会受到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因素的影响，从而影响投资收益。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的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业务，在此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有效期自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并由公司财务部具体执行。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董事会决议经 2020 年 6 月 8 日召开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余额
1	银行理财	211,520.00	87,930.00	3,640.78	123,590.00
2	券商理财	2,000.00	2,000.00	37.43	-
3	信托	3,000.00	3,000.00	90.66	-
4	私募基金	16,000.00	-	-	16,000.00
合计		232,520.00	92,930.00	3,768.87	139,59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25,52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最近一年净资产(%)				55.61%	
最近 12 个月内委托理财累计收益 / 最近一年净利润(%)				11.65%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39,59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10,410.00	
总理财额度				250,000.00	

特此公告。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3 日

证券代码：603717　　证券简称：天域生态　　公告编号：2020-044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股子公司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06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联合董事周薇女士与李德伦先生共同出资设立的上海海平线知识产权服务事务所（有限合伙），与阿尔山市金辉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何昕佶、汪大鹏、李瑶共同出资设立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2）。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该参股子公司已完成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了上海市杨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发的《营业执照》，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上海金域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0MA1G96C560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上海市杨浦区国权北路 1688 弄 16 号 401-1 室

法定代表人：尔红旭

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20 年 07 月 02 日

营业期限：2020 年 07 月 02 日至 2040 年 07 月 01 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广播电视节目传送，演出经纪，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电子出版物制作，食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电子商务（不得从事金融业务），计算机科技、互联网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摄影扩印服务，市场营销策划，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广告制作，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电影摄制服务，电视剧发行，日用百货、通讯设备（除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游艺及娱乐用品、电子产品、家用电器、家具、针纺织品、食品添加剂销售，五金产品、文具用品、体育用品及器材、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珠宝首饰、服装服饰、食用农产品零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07 月 03 日

证券代码：603087　　证券简称：甘李药业　　公告编号：2020-001

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甘李药业”）股票价格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7 月 1 日、7 月 2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价格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7 月 1 日、7 月 2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经营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问询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甘忠如先生不存在涉及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3 日

证券代码：603636　　证券简称：南威软件　　公告编号：2020-079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第二季度发明专利取得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 年第二季度，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共收到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 4 项发明专利证书，具体如下：

1、证书号：第 3722574 号

发明名称：一种视频标注方法和视频标注装置

专利号：ZL 2015 1 1005264.7

专利类型：发明专利

专利申请日：2015 年 12 月 29 日

专利权人：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20 年 3 月 20 日

专利权期限：20 年（自申请日起算）

2、证书号：第 3746313 号

发明名称：一种结构化数据的版本管理方法

专利号：ZL 2016 1 1241290.4

专利类型：发明专利

专利申请日：2016 年 12 月 29 日

专利权人：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20 年 4 月 7 日

专利权期限：20 年（自申请日起算）

3、证书号：第 3762165 号

发明名称：一种呈批单的自定义设计系统及方法

专利号：ZL 2016 1 0783122.1

专利类型：发明专利

专利申请日：2016 年 8 月 31 日

专利权人：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20 年 4 月 21 日

专利权期限：20 年（自申请日起算）

4、证书号：第 3800937 号

发明名称：一种服务的中转调度方法

专利号：ZL 2016 1 1241342.8

专利类型：发明专利

专利申请日：2016 年 12 月 29 日

专利权人：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20 年 5 月 19 日

专利权期限：20 年（自申请日起算）

截至目前，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共拥有 44 项发明专利、10 项实用新型专利及 19 项外观设计专利。本次发明专利取得不会对公司近期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但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并形成持续创新机制，丰富公司先进技术储备，从而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特此公告。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2 日